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2-041

##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议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三、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会议时间:2022年8月26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8月26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2年8月26日9:15-15:00;期间

9:30-11:30,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2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香洲区联峰路780号3栋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长岭董事长

(六)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07人,代表股份404,715,3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47%;出席股东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其中: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348,511,0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1067%,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08人,代表股份46,204,3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715%。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议程和表决情况:

经统计在大会议票,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通过《关于选举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差额选举方式,投票结果如下:

注:(中)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会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差额选举方式,投票结果如下:

注:(中)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等额选举方式,投票结果如下:

注:(中)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07人,代表股份404,715,3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47%;出席股东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其中: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348,511,0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1067%,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08人,代表股份46,204,3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715%。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议程和表决情况:

经统计在大会议票,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通过《关于选举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差额选举方式,投票结果如下:

注:(中)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五、备查文件: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刘勇飞、黄嘉棣

3.结论性意见:深证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情况合法有效。

4.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协议的项目投资额、投资计划、建设周期、净产值、净利润等数据为预测数,本项目对于建设中的预计系以假设外部经营环境等重要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为前提,若在建设过程中,内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项目进度、投资规模、产量等不达预期,收益不达预期或投资成本超出预期等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2.本公司对皇氏乳业互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不形成控制,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在该项目中不直接参与投资,没有资金流出,主要通过对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获得少数股权投资。

3.本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4.公司近三年被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公司与上海海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与宜阳县政府代表、长治市潞安集团重庆能投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了《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与宜阳县政府关于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及合作项目》,根据2020年对当年市场情况的预测,2020年净利润为1.39亿元,计算出2020年对当年市场情况的预测,2020年净利润为246亿元,农光互补公司的预测数基于近年内外部环境变化因素导致发展放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与宜阳县政府代表、长治市潞安集团重庆能投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2020年对当年市场情况的预测,2020年净利润为17亿元,作为对股东的测算,因此农光互补公司提出项目达产后当年销售额不低于17亿元具有合理性。

6.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在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与宜阳县政府代表、长治市潞安集团重庆能投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2020年对当年市场情况的预测,2020年净利润为17亿元,作为对股东的测算,因此农光互补公司提出项目达产后当年销售额不低于17亿元具有合理性。

7.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8.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9.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10.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11.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12.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13.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14.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15.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16.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17.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18.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19.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20.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21.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22.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23.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24.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25.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26.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27.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28.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29.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30.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31.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32.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33.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34.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35.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36.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37.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38.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39.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40.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41.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42.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43.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44.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公司不参与项目投资,不获取项目公司收益,仅依据投资农光互补公司而获得农光互补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

45.公司由农光互补(广西)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投资人共同设立项目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公司合资合作协议仍在商议中,未来各投资者根据各自在项目公司持股比例承担责任,分担收益,